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美國公債量化增益主動式 ETF 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		
	基金淨資產		基金經理費年率
	低於新臺幣 200 億元(含)		0.8%
	超過新臺幣逾 200 億元		0.7%
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美國公債量化增益主動式 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0.8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5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美國公債量化增益主動式 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 - 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前沿科技主動式 ETF 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		
	基金淨資產		基金經理費年率
	低於新臺幣 100 億元(含)		1.40%
	超過新臺幣逾 100 億元		1.20%
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前沿科技主動式 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1.4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5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股債傘型基金之統一前沿科技主動式 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 - 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台股升級 50 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		
	基金淨資產	基金經理費年率	
	低於新臺幣 200 億元(含)	1.20%	
	超過新臺幣逾 200 億元	1.00%	
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台股升級 50 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1.2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5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台股升級 50 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- 2.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 - (2)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		
	基金淨資產	基金經理費年率	
	新臺幣 100 億元(含)以下	1.40%	
	新臺幣 100 億元以上	1.20%	
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 及經理費 1.40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 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
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
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美國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	
項	目	說	明	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	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	
項	目	說	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			
	基金淨資產		基金經理費年率	
	新臺幣 150 億元(含)以下		0.35%	
	新臺幣 150 億元以上		0.30%	
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	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未收取。		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。		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美國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0.3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美國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 - 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台股增長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不多於 1.2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台股增長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 及經理費 1.2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 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統一台股增長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
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
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全球 15 年以上 BBB 優選 ESG 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 收取不多於 2%。	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	
項	目	說	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30%，		
	基金淨資產		基金經理費年率
	新臺幣 200 億元(含)以下		0.30%
	新臺幣 200 億元~300 億元(含)以下		0.25%
	新臺幣 300 億元以上		0.20%
		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	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	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	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全球 15 年以上 BBB 優選 ESG 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0.3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未收取經理費分成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3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全球 15 年以上 BBB 優選 ESG 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- 2.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未收取。
 - (2)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台灣高息動能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30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台灣高息動能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0.3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及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.3%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13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台灣高息動能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300 元 ($100,000 \times 0.3\% = 300$ 元)
 - (2)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：未收取。
 - (3) 本公司自統一投信獲得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境外基金機構、總代理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投資人服務及行銷成本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 日期（年/月/日）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

本公司銷售統一投信『統一 NYSE FANG+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』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 1.0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.0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
項	目	說 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8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未收取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未收取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。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。		

計算說明：「統一 NYSE FANG+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 1% 及經理費不多於 0.8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% 及經理費分成 0%，並未收取統一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，另本公司 107 年度銷售統一投信基金，該投信未贊助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，亦未贊助其他報酬。故 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 NYSE FANG+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,000 元 (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元)
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
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0 元 ($100,000 \times 0\% = 0$ 元)

(2) 銷售獎勵金：未收取。

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。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受益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_____